

「孔子五十而知天命」的考證

臺北工專學報

第三期

抽印本

鄒文耀 著

中華民國五十八年九月

「孔子五十而知天命」的考證

鄒 文 耀

前 言

蔣總統說：孟子曰，「夭壽不貳，修身以俟之，所以立命也。」又曰，「莫非命也，順受其正…」……但是大家不可認為這「夭壽不貳，修身以俟之，」「莫非命也，順受其正」的意義，就會陷入宿命論與樂天論的觀念，……亦不敢再談「天」與「命」了。殊不知共匪就是在此找到了我們這個心理的弱點，乃特指之為頑固封建或不民主、不科學的唯心論者，使大家對「天」與「命」更諱莫如深，連提亦不敢提了……亦就是大家從前抱有這樣一種顧慮，所以明知「天」與「命」，是中國傳統哲學的基本觀念，雖是我們要保衛民族固有文化的革命教育，亦不敢再談天與命了……事到如今，大家仍泰然曰：天與命、是封建頑固的東西，是不民主，不科學的東西，竟毫不有所覺悟。而各人口中，還是說要反共抗俄，要求到勝利，你看天下可悲可憐之事，孰甚於此（民四四年元月十日講）

孔子為中國之聖人，初時罕言命，自「五十而知天命」以後，即多言命。惟後人對於「五十而知天命」一語，多未了解其原意，今本著發揚「中國傳統哲學」之旨，作「孔子五十而知天命」之考證。

考 證 · 文

孔子在七十歲以後，自稱「五十而知天命」，這是明明的說，在四十九歲以前，尚未知命。梁啟超儒家哲學稱：「命是儒家主要觀念，不易知，但又不可不知…孔子既然不多講命，要五十然後能知，那末他心目中所謂的命，是怎樣一種東西，沒有法子了解。」；劉咸圻內書稱：「易傳曰，樂天知命，故不憂。若不可解，何以知之？若謂所知，乃止知其為命，則何待五十而始知耶？」。梁氏以命為不可解，不易知，雖以儒家之孔子，要五十然後能知；劉氏以命為可解，為可知，孔子要待五十而始知，為不可解。究之，天命是否易解易知？孔子何以要待五十而始知？所知者，是怎樣的命？須分別加以考證與說明。

一、孔子四十九歲以前，未入仕途時之有關言行

史記孔子世家：魯昭公之二十年，孔子蓋年三十矣。齊景公與晏嬰適魯，景公問孔子曰，昔秦穆公國小處辟，其霸何也？對曰，秦國雖小，其志大，處雖辟，行中正，身舉五設，爵之大夫，起縶絰之中，與語三日，授之以政，以此取之，雖王可也，其霸小矣。孔子適齊…景公說，將欲以尼谿田封孔子，晏嬰進曰，夫儒者滑稽而不可軌法，倨傲自順，不可以為下，崇喪遂哀，破產厚葬，不可以為俗……

史記老莊申韓列傳：孔子適周，將問禮於老子，老子曰…吾聞之，良賈深藏若虛，君子

盛德容貌若愚，去子之驕氣與多欲，態色與淫志，是皆無益於子之身……

語語：陽貨欲見孔子，孔子不見，歸孔子豚，孔子時其亡也，而往來之，遇諸塗，謂孔子曰，來，吾與爾言，曰，懷其寶而迷其邦，可謂仁乎？曰，不可，好從事而亟失時，可謂智乎？曰，不可，日月逝矣，歲不我與，孔子曰，諾，吾將仕矣。

史記孔子世家：陽虎因囚桓子，與盟而驛之，陽虎由此益輕季氏，季氏亦僭於公室，陪臣執國政，是以魯自大夫以下，皆僭離於正道，故孔子不仕，退而修詩書禮樂……

按孔子為天生之聖，好古博學而強記，為各國公侯所重視。其所抱之志願，在老安少懷，並認為有國者，止要立志大、行中正、用賢才，國雖小而可王，全在人為，不言天命，其氣宇之軒昂，勢所必然。故其環中彪外，鶴立雞羣之形態，在提倡清靜無為之老子見之，自必認為驕氣與多欲，態色與淫志的人物；在注重拘謹與節約之晏子視之，當然認其為滑稽而不可軌法，倨傲自順之儒者。以如此壯志凌雲之聖人，其雄才大略，具有再接再厲之精神，必不肯為命運所限制，其罕言命也固宜。惟「四十五而無聞焉，斯亦不足畏也矣，」此即孔子勉人而亦自勉之語，陽貨饋豚之時，孔子已年近五十，「好從事而亟失時」，陽貨實一語指出孔子之遭遇，「日月逝矣，歲不我與」，更一語道破孔子之隱痛，孔子當然不能不動於衷、而自反省，所謂「諾，吾將仕矣」一語，實是其內心之真意，但未即刻出仕者，當因既不見陽貨於前，則不便因一豚之饋，即刻俯就於其當時，故不能不留有少許之時間，以作「將仕」之準備。

二、孔子五十歲以後，進入仕途時之有關言行

史記孔子世家：孔子年五十，公山不狃以費畔季氏，使人召孔子……欲往，子路不悅，止孔子，孔子曰，夫召我者，豈徒哉，如用我，其為東周乎，然亦卒不行。其後定公以孔子為中都宰，一年，四方皆則之，由中都宰為司空，由司空為大司寇……定公十四年，孔子年五十六，由大司寇攝相事，有喜色。

論語：公伯寮愬子路於季孫，子服景伯以告，曰，夫子固有惑志於公伯寮，吾力猶能肆諸市朝。子曰，道之將行也歟，命也，道之將廢也歟，命也，公伯寮其如命何。

按陽貨饋孔子豚，並要其出仕，而孔子不仕；孔子五十歲時，公山不狃以費畔，召孔子，子欲往。此「不仕」與「欲往」兩事之時間，據孔子編年記稱，一為四十九歲，一為五十歲，相距甚近，孔子思想變化之大，前後竟若兩人。論衡問孔篇稱：「陽貨欲見之，不見；呼之仕，不仕，何其清也；公山佛肸召之，欲往，何其濁也；公山弗擾與陽貨俱畔，執季桓子，二人同惡，呼召禮等，獨對公山，不見陽貨，豈公山尚可，陽貨不可乎。」孔子當係想到陽貨所謂「懷其寶而迷其邦」之不仁，「好從事而亟失時」之不智，加以「日月逝矣，歲不我與」之可悲，且有「諾，吾將仕矣」之諾言，可能有所感，有所悟，故在五十歲時，當已深知「時機」即「天命」，「亟失時」即是「屢次失去天命」，時機不可亟失，即是天命須隨時順受，因而對於公山之召，認為是時機，便於「從事」，是「天命」，將「為東周」，其後自稱「五十而知天命」，不為無因。

孔子為中都宰、為司空、為大司寇時，魯國之季氏仍然僭於公室，大夫以下，仍然皆僭，局面未聞有所改善。其「由大司寇攝相事，有喜色」足證孔子樂於仕進，史記所謂「故

孔子不仕」之說，實屬飾詞。

孔子對於道之將行與廢，認為有命，甚至子路個人之得與失，亦在於命，故云「公伯寮其如命何」，據孔子編年記稱此為五十六歲時之語，較之在三十歲時所謂「秦國雖小……雖王可也，其霸小矣」之語、毫無「天命」意味者，兩者之語氣，大不相同，一是主張「人為」一是主張「天命」。

三、孔子五十六歲以後，退出仕途時之有關言行

史記孔子世家：孔子年五十六，由大司寇行攝相事……齊人聞而懼……於是選齊國中女子好者八十人……桓子卒受齊女樂，三日不聽政，郊又不致膳俎於大夫，孔子遂行。孔子遂適衛……居十月去衛，將適陳，遇匡……匡人拘孔子益急，弟子懼，孔子曰，文王既沒，文不在茲乎，天之將喪斯文也，後死者不得與於斯文也，天之未喪斯文也，匡人其如予何。孔子去曹適宋，與弟子習禮大樹下，宋司馬桓魋欲殺孔子，拔其樹，孔子去，弟子曰，可以速矣，孔子曰，天生德於予，桓魋其如予何。孔子適鄭……鄭人或謂子貢曰，東門有人……繫纍若喪家之狗。……孔子去陳過蒲，會公叔氏以蒲畔，蒲人止孔子，弟子有公良孺者，以私車五乘從孔子，其為人長賢有勇力，謂曰，吾昔從夫子遇難於匡，今又遇難於此，命也已。……孔子既不得用於衛，將西見趙簡子，至於河而聞竈鳴犢舜華之死也，臨河而嘆曰，美哉水，洋洋乎，丘之不濟此，命也夫。……孔子在陳蔡之間……絕糧……子路慍見曰，君子亦有窮乎……意者吾未仁耶，人之不我信也，意者吾未知耶，人之不我行也，孔子曰，有是乎，由，譬使仁者而必信，安有伯夷叔齊，使智者而必行，安有王子比干。……

莊子秋水：孔子遊於匡，宋人圍之數市，而弦歌不輟，子路入見曰，何夫子之娛也，孔子曰，來，吾語女，我諱窮久矣，而不免，命也，求通久矣，而不得，時也……知窮之有命，知通之有時，臨大難而不懼者，聖人之勇也，由處矣，吾命有所制矣。

莊子人間世：仲尼曰，天下有大戒二，其一命也，其一義也……知其不可奈何，而安之若命，德之至也。

莊子德充符：仲尼曰，死生存亡、窮達貧富、賢與不肖、毀譽飢渴寒暑、是事之變，命之行也。

論語雍也：哀公問弟子，孰為好學，孔子對曰，有顏回者好學，不遷怒，不貳過，不幸短命死矣，今也則亡，未聞好學者也。……伯牛有疾，子問之，自牖執其手，曰，亡之，命矣乎，斯人也，而有斯疾也，斯人也，而有斯疾也。……子見南子，子路不說，夫子矢之曰，予所否者，天厭之，天厭之。

論語先進：顏淵死，子曰，噫，天喪予，天喪予。……子曰，回也其庶乎，屢空。賜不受命，而貨殖焉，億則屢中。

論語顏淵：子夏曰，商聞之矣，死生有命，富貴在天。

孔子家語五儀解：哀公問於孔子曰，夫國家之存亡禍福，信有天命，非唯人也。孔子對曰，存亡禍福，皆己而已，天災地妖，不能加也。……災妖不勝善政，寤夢不勝善行，能知此者，至治之極也，……

孔子家語五儀解：哀公問於孔子曰，智者壽乎，仁者壽乎。孔子對曰，然，人有三死，

而非其命也，行已自取也。夫寢處不時，飲食不節，逸勞過度者，疾共殺之；居下位而上干其君，嗜慾無厭而求不止者，刑共殺之；以少犯衆，以弱侮強，忿怒不類，動不量力者，兵共殺之；此三者死非命也，人自取之。若夫智士仁人，將身有節，動靜以義，喜怒以時，無害其性，雖得壽焉，不亦可乎。

孔子家語六本：孔子在齊…周使適至，言先王廟災，景公覆問災何王之廟也。孔子曰，此必釐王之廟。公曰，何以知之。孔子曰，詩云，皇皇上帝，其命不忘，天之以善，必報其德，禍亦如之。夫釐王變文武之制，而作玄黃華麗之飾，宮室崇峻，與馬奢侈，而弗可振也，故天災所宜加其廟焉，以是占之爲然。

孔子家語在厄：楚昭王聘孔子，孔子往拜禮焉，路出於陳蔡…絕糧七日…乃召子路而問焉…子路慍，作色而對曰，君子無所困，意者夫子未仁與，人之弗吾信也，意者夫子未智與，人之弗吾行也，且由也昔者聞諸夫子，爲善者天報之以福，爲不善者天報之以禍，今夫子積德懷義，行之久矣，奚居之窮也。子曰，由未之識也，吾語汝，汝以仁者爲必信也，則伯夷叔齊不餓死首陽；汝以智者爲必用也，則王子比干不見剖心；汝以忠者爲必報也，則關龍逢不見刑；汝以諫者爲必聽也，則伍子胥不見殺。夫遇不遇者時也，賢不肖者才也，君子博學深謀而不遇時者，衆矣，何獨丘哉。

孔子家語困誓：孔子之宋，匡人簡子以甲士圍之，子路怒，奮戟將與戰，孔子止之曰，惡有修仁義而不免世俗之惡者乎。夫詩書之不講，禮樂之不習，是丘之過也，若以述先王，好古法，而爲咎者，則非丘之罪也，命乎。

孟子萬章：彌子謂子路曰，孔子主我，衛卿可得也，子路以告，孔子曰，有命。

按上述各文考之，可知孔子言天命之處甚多。凡人之通性，往往遇有痛苦之事則呼天，遇有無可奈何之事則曰命。孔子五十而知天命，五十歲以後稱天道命之事，就其有記載者言之，不下數十餘次，尤以五十六歲去官以後，連續稱天道命之事，層出不窮，在四十九歲以前，不僅罕言命，並主張「人爲」即可王天下，故老子見之，曾戒其有驕氣；在五十六歲以後，即開始信命，尤以五十六歲以後，更窮困不堪，口口聲聲言命，鄭人見之，且謂其累累若喪家之狗。試考查孔子所言之命，並不特殊，惟孔子爲一特殊之聖人，在四十九歲以前，主張人爲，在五十六歲時，始主張天命，不同普通人之多早信天命。所謂「五十而知天命」者，當爲「五十而主天命」之意，按康熙字典「知」字條注：「知、猶主也，易繫辭稱，乾知大始；左傳襄二十六年，公孫揮曰，子產將知政矣。」查「易繫辭」爲孔子所作，足證在春秋時，孔子及公孫揮均以「知」字作「主」字用了。且孔子在四十九歲以前，曾以詩書教其弟子，詩書中言「天命」之處甚多，孔子豈有不知道「天命」之理，但因其時主張「人爲」，未主張「天命」，故罕言「命」；在五十六歲時，始信有命，而開始主張「天命」，故以後屢屢言命言天。梁啟超不了解孔子心目中所謂的命，「要五十然後能知」，因其以「知」爲「知識」之知，且未注意到孔子五十歲時，始主張天命；劉咸忻不了解孔子四十九歲以前，只主張「人爲」，故以孔子要待五十而始知命，爲不可解，也是以「知」爲「知識」之知的原故。

四、孔子所言之天命的分析

梁啟超不了解孔子「心目中所謂之命，是怎樣一種東西」，其實孔子所言之命，仍未超

出「天有三命」、「命有三說」之範圍，茲分別言之：

甲、天有三命

書召誥稱：「今天其命哲、命吉凶、命歷年」，孔傳注稱：「今天制此三命，惟人所修，修敬德、則有智、則常吉、則歷年，爲不修德、則愚、凶、不長。」茲將孔子所言之天命，依此分類，列表如下：

1 命哲

- (一) 天生德於予。
- (二) 文王既沒，文不在茲乎。
- (三) 其他。

2 命吉凶

- (一) 天喪予，天喪予。
- (二) 予所否者，天厭之，天厭之。
- (三) 富貴在天。
- (四) 天之以善，必報其德，禍亦如之。
- (五) 爲善者，天報之以德，爲不善者，天報之以禍。
- (六) 其他。

3 命歷年

- (一) 亡之，命矣乎。
- (二) 不幸短命死矣。
- (三) 死生有命。
- (四) 生死存亡…命之行也。
- (五) 其他。

乙、命有三說

春秋元命包：命者天之命也，所受於帝，行正不過，得壽命，壽命、正命也，起九九八十一；有隨命，隨命者、隨行爲命也；遭命者，行正不誤，逢世殘賊，君上逆亂，棄咎下流，災隨並發，陰陽散忤，暴風雷至，滅日動地，絕人命，沙鹿襲邑是。

孝經援神契：命有三科，有受命以保慶，有遭命以譴暴，有隨命以督行。受命謂年壽，遭命謂行善而遇凶也，隨命謂隨其善惡而報之。

白虎通壽命：命有三科以記驗，有壽命以保慶，有遭命以遇暴，有隨命以應行。習壽命者上命也，若言文王受命唯中身，享國五十年。隨命者，隨行爲命，若言怠棄三正，天用勦絕其命矣，又欲使民務仁立義，闕無陷天，滔天則司命舉過，言則用以弊之。遭命者，逢世殘賊，若上逢亂君，下必災變暴至，天絕人命，沙鹿崩於受邑是也。

論衡命義篇：傳曰，說命有三，一曰正命，二曰隨命，三曰遭命。正命、謂本稟之得吉也，性然骨善，故不假操行以求福，而吉自至，故曰正命。隨命者，戮力操行。而吉福至，縱情施欲，而凶禍至，故曰隨命。遭命者，行善得惡，非所冀望。逢遭於外，而得凶禍，故曰遭命。

按上述各文之字句，不盡相同，或有為傳寫之誤，茲綜合其大義，可得結論如下，凡不假本身操行而得的禍福，均稱為「受命」，即世之所謂「定命」或「宿命」；凡由操行而得的禍福，均稱為「隨命」，即世之所謂「正命」，如「天道福善而禍淫」之說即是；凡由操行而得相反之禍福，如列子所謂「窮聖而達逆」之類，均稱為「遭命」，亦即世之所謂「非正命」。此三命之說，甚為圓通，實包括所謂之天命、與自然之命、及節遇之命、集命說之大成。

孔子所言之天命，有若干處似互相矛盾，例如「富貴在天」，與「賜不受命，而貨殖焉，億則屢中」，兩說之意義，即相抵觸，論衡問孔篇曾言之；又如「死生有命」，與「人有三死，而非其命也，人自取之」，兩說之意義，亦相對立；均是其證，似乎命不易知，不易解，不知其是怎樣一種東西，雖至五十歲時，猶恐不能知。若依「命有三說」之原則，分別言之，則各有所歸。茲將孔子所言之天命，分為三說如下：

1 受命說

- (一) 死生有命，富貴在天。
- (二) 死生存亡，命之行也。
- (三) 公伯寮其如命何。
- (四) 亡之，命矣夫。
- (五) 彌子謂子路曰，孔子主我，衛卿可得也，孔子曰，有命。
- (六) 其他。

2 隨命說

- (一) 賜不受命，而貨殖焉，億則屢中。
- (二) 存亡禍福，皆已而已…災妖不勝善政，寤夢不勝惡行。
- (三) 為善者，天報之以德，為不善者，天報之以禍。
- (四) 人有三死，而非其命也，人自取之…若夫志士仁人，將身有節…雖得壽焉，不亦可乎。
- (五) 其他。

3 遭命說

- (一) 有顏回者好學…不幸短命死矣。
- (二) 譬使仁者而必信，安有伯夷叔齊，使智者而必行，安有王子比干。
- (三) 若以述先王、好古法、而為咎者，則非丘之罪也，命乎。
- (四) 其他。

五、結 論

孔子五十以後，主張天命，所表現者：其一為深知「受命」由天，人須順之，能「知命」而不惑，則生死不貳，故曰，「天生德於予，恆魑其如予何」，又曰，「天之未喪斯文也，匡人其如予何」；其二為深知「隨命」由人，而天應之，能「立命」而果行，則居易以俟命，故曰，「為善者，天報之以德，為不善者，天報之以禍」；其三為深知「遭命」有幸偶，而天人不相應，須「安命」以處逆，則不行險以徼幸，故曰，「知其不可奈何，而安之若命，德之至也。」人能知命不惑，立命果行。安命處逆，具有此種天命思想，對於生死取捨觀念，更能澈底了悟，非聖人孰能之。

蔣總統於「解決共產主義思想與方法的根本問題」一書中有云：「天與命是中國傳統哲學的基本觀念…至於說天與命，就會陷入一種宿命論的顧慮，那只是對於中國傳統哲學，沒有澈底研究，或一知半解，認識不清的人，才犯上這些毛病。」旨哉斯言。